

福建麦凯智造婴童文化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17 年 11 月 23 日
- 2、会议召开地点：福建麦凯智造婴童文化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会议
- 4、会议召集人：福建麦凯智造婴童文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陈治宇先生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年度股东大会的召集及召开时间、方式、召集人及主持人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福建麦凯智造婴童文化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共 6 名，持有表决权的股份 29,482,000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69.24%。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诏安县支行办理借款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因生产经营需要向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诏安县支行办理各类借款（包含流动资金贷款、银行承兑汇票、贴现、国内信用证及各类国际贸易融资等），各项借款本金余额最高不超过折合人民币 5000 万元整（含），具体的借款品种、期限、利率等融资事项以公司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诏安县支行实际签订的借款合同为准。

上述借款事项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有效期 3 年，在有效期内办理的融资业务，本公司均承认并予以履约。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9,482,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二) 审议通过《关于关联方及公司为公司向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诏安县支行办理借款提供担保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兼总经理陈治宇、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陈群煌、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章绵珊拟为公司因

生产经营需要向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诏安县支行办理各类借款（包含流动资金贷款、银行承兑汇票、贴现、国内信用证及各类国际贸易融资等）提供最高额保证担保，担保的债权最高余额折合人民币 6000 万元整（含），自表决之日起，最高额保证担保有效期 1 年，在有效期内办理的担保手续，本公司及关联方均承认并予以履约；公司拟以自有房屋和建设用地使用权为公司因生产经营需要向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诏安县支行办理各类借款（包含流动资金贷款、银行承兑汇票、贴现、国内信用证及各类国际贸易融资等）提供最高额抵押担保，担保的债权最高余额折合人民币 7000.01 万元整（含），自表决之日起，最高额抵押担保有效期 3 年，在有效期内办理的担保手续，本公司及关联方均承认并予以履约。以上具体担保事宜以签署合同为准，担保期间为借款合同约定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 2 年，具体担保事项以实际签订的担保合同为准。担保的范围包括信贷业务的本金、利息、复利、罚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按《民事诉讼法》有关规定确定由用信人和担保人承担的迟延履行债务利息和迟延履行金，以及诉讼（仲裁）费、律师费等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诏安县支行实现债权的一切费用。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082,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关联股东陈群煌、陈治宇、章绵珊回避表决。

三、备查文件目录

《福建麦凯智造婴童文化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福建麦凯智造婴童文化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 年 11 月 23 日